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8)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782,170	465,894
銷售成本		(582,950)	(407,980)
毛利		199,220	57,914
其他收入		3,141	19,124
銷售費用		(53,528)	(37,429)
管理費用		(25,440)	(11,743)
其他經營費用		(1,338)	(1,027)
經營溢利		122,055	26,839
財務成本淨額		(19,798)	(20,548)
投資(損失)/收入	3	(2,234)	90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921	3,450
除稅前溢利	4	103,944	10,641
所得稅	5	(4,601)	(1,173)
期內溢利		99,343	9,468
其他全面收益		—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9,343	9,468

* 僅供識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96,921

10,465

2,422

(997)

期內溢利

99,343

9,468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少數股東

96,921

10,465

2,422

(997)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99,343

9,468

基本及攤薄後每股盈利

6

人民幣 0.0227

人民幣 0.0025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註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820,384	815,805
預付土地租賃費		101,640	103,019
於聯營公司權益		57,431	52,470
商譽		1,452	1,452
遞延稅資產		2,665	2,8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983,572	975,556
流動資產			
存貨		326,229	791,653
應收賬款	9	263,135	289,66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帳款		79,022	134,264
有限制存款		—	6,400
短期投資		37,32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426,882	142,906
流動資產合計		1,132,597	1,364,891
資產合計		2,116,169	2,340,447
股東權益及負債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614,737	740,742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11	57,871	159,35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0,747	73,863
流動稅項負債		23,951	20,233
應付股利		15,055	10,267
流動負債合計		832,361	1,004,460
淨流動資產		300,236	360,431
資產合計扣除流動負債		1,283,808	1,335,987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136,593
其他長期負債		249	249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9	136,842
負債合計		832,610	1,141,30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	426,554	426,554
儲備		849,571	767,57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276,125	1,194,133
少數股東權益		7,434	5,012
股東權益合計		1,283,559	1,199,145
股東權益及負債合計		2,116,169	2,340,44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608,296	260,17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68,898)	(36,08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55,422)	(98,4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283,976	125,62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906	218,710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6,882	344,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426,882	344,336

簡明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	少數股東 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東權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股東應佔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426,554	10	143,535	136,206	487,828	1,194,133	5,012	1,199,14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96,921	96,921	2,422	99,343
分派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	-	-	(14,929)	(14,929)	-	(14,929)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426,554	10	143,535	136,206	569,820	1,276,125	7,434	1,283,55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426,554	10	143,535	129,032	460,716	1,159,847	5,057	1,164,90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0,465	10,465	(997)	9,468
分派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	-	-	(14,929)	(14,929)	-	(14,92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426,554	10	143,535	129,032	456,252	1,155,383	4,060	1,159,443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及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準則而編製。

本集團貫徹採用會計政策，該等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條，於編製簡明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必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採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彙報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這些估計。

2. 收入

收入主要指銷售濃縮果汁所產生之收入，當中已扣除增值稅。

本集團主要在單一業務分部內經營，即生產與銷售濃縮果汁及其相關產品，故不予披露業務分部資料。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經營業務，且主要資產均在中國境內。

以下是按客戶地區分析之本集團銷售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北美	239,350	147,588
歐洲	220,142	100,209
其他	322,678	218,097
合計	<u>782,170</u>	<u>465,894</u>

3. 投資(損失)/收入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買賣用途權益性證券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損失		(2,545)	—
處置附屬公司權益收益	(i)	76	713
其他		235	187
合計		<u>(2,234)</u>	<u>900</u>

- (i)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有限公司(「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 75% 股權予烟台安德利果膠股份有限公司(「安德利果膠」)，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3,202,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之投資收益為本集團收到的對價與處置股權投資的帳面價值之差異。於轉讓完成後，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處置附屬公司權益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之影響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1
存貨	330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賬款	5,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
應付賬款	(255)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3,144)
淨資產	<u>4,168</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371	15,904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7,995	20,906
預付土地租賃費之攤銷	1,379	1,173
利息收入	(592)	(232)
匯兌淨損失／(收益)	2,062	(558)

5. 所得稅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本公司及所有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適用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已變更為25%。根據中國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從開始獲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期」)。根據新稅法之過渡性安排，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仍可繼續享有之前賦予之免徵和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直至其稅務優惠期結束止，稅務優惠期之後將統一適用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至於那些因缺少稅務利潤而未開始享有稅務優惠待遇之企業，該稅務優惠待遇會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

根據新稅法，符合農產品初加工業務的收入將獲豁免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和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包括白水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濱州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大連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咸陽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徐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烟台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烟台龍口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永濟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及永濟南南果蔬汁有限公司的濃縮果汁生產業務，以及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為本公司聯營公司)的生物飼料生產業務被認定為符合新稅法中農產品初加工業務，故可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在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美國稅法規定下現行稅率。

6. 基本及攤薄後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基本及攤薄後每股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人民幣96,921,000元，以及有關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265,536,000股。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基本及攤薄後每股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溢利人民幣10,465,000元，以及有關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4,265,536,000股。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和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基本及攤薄後每股盈利並無差別。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所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二零一零年度合共人民幣14,929,000元的股息已獲批准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所召開股東周年大會通過的決議案，二零零九年度合共人民幣14,929,000元的股息已獲批准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支付的股息為人民幣10,141,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4,710,000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新增及處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4,954,000元和人民幣4,004,000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新增及處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7,974,000元和人民幣2,241,000元。

9.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59,411	259,922
三個月以上但少於六個月	3,257	24,535
六個月以上	467	5,211
合計	<u>263,135</u>	<u>289,668</u>

視乎個別客戶之信譽程度，客戶一般享有一個月至六個月賒賬期。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	<u>426,882</u>	<u>142,906</u>

11.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49,646	145,772
六個月以上但少於一年	6,460	11,716
一年以上	1,765	1,867
合計	<u>57,871</u>	<u>159,355</u>

12.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		
2,505,360,000股(二零一零年：2,505,360,000股) 每股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 (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10元)	250,536	250,536
1,760,176,000股(二零一零年：1,760,176,000股) 每股人民幣0.10元的H股 (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10元)	176,018	176,018
合計	<u>426,554</u>	<u>426,554</u>
已發行及繳足：		
2,505,360,000股(二零一零年：2,505,360,000股) 每股人民幣0.10元的內資股 (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10元)	250,536	250,536
1,760,176,000股(二零一零年：1,760,176,000股) 每股人民幣0.10元的H股 (二零一零年：每股人民幣0.10元)	176,018	176,018
合計	<u>426,554</u>	<u>426,554</u>

13.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未在中期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簽約	<u>27,698</u>	<u>20,620</u>

14.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以下重大關聯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予共同控制實體	1,388	—
採購自共同控制實體	396	48,248
銷售予聯營公司	155	96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增加至約人民幣782,170,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465,894,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316,276,000元或68%。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生產及銷售濃縮蘋果汁、濃縮梨汁、蘋果香精、生物飼料及相關產品。本年度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濃縮蘋果汁之銷售價格增加引起的。銷售價格增加是從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開始，蘋果汁消費市場開始回暖，蘋果汁銷售價格開始大幅上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199,220,000元，毛利率約為25%。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7,914,000元，毛利率約為12%。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淨利潤（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約為人民幣96,921,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約為人民幣10,465,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86,456,000元或826%。淨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果汁銷售市場開始好轉，而帶動果汁銷售價格大幅升高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3,141,000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9,124,000元減少約15,983,000元。其他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中國政府補貼的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銷售費用約為人民幣53,528,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37,429,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16,099,000元。本集團之銷售費用主要包括運輸費用、出口檢驗費及推廣費用。銷售費用增加是由於以FOB價格方式銷售的比重減少，導致海運費支出增加以及由於燃料成本不斷上漲導致陸運費上漲較多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25,440,000元。與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11,743,000元相比，增加約人民幣13,697,000元。管理費用增加主要是由於國內通貨膨脹因素影響，使各項行政開支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約為人民幣19,798,000元，比二零一零年同期約人民幣20,548,000元輕微減少約人民幣750,000元，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平均餘額較去年同期相比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

穩定市場覆蓋

經過多年努力，本集團之銷售網絡已經擴展至世界主要國家和地區，包括美國、日本、歐洲、大洋洲、非洲諸國及中國內銷市場。

優化客戶群體

本集團在拓寬市場、提高市場佔有率的同時，依托公司優質的產品質量，繼續對公司客戶群進行了優化組合。目前，本集團的客戶群體主要是世界上著名的飲料生產商。

收購永濟安德利50%股權及出售咸陽安德利50%股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1)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安德利BVI與AGRANA訂立了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安德利BVI以總代價6,000,000歐元(相當於約67,653,835港元)購買AGRANA於永濟安德利所持有合共50%之股權；及(2)本公司亦與AGRANA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向AGRANA出售本公司於咸陽安德利所持有之50%股權，代價為11,500,000歐元(相當於約129,669,851港元)。永濟安德利及咸陽安德利之股權於簽署股份轉讓協議日由AGRANA及本公司分別持有50%及50%。以上股份轉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永濟安德利全部權益，而AGRANA則擁有咸陽安德利全部權益。為提高該兩家合資公司之管理效率及擴大其各自之銷售市場，AGRANA與本公司經公平磋商後同意以上股份轉讓。

分擔一家果渣公司投資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安德利果膠與烟台龍口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及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安德利果膠同意自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烟台龍口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購買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75%股權，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3,202,000元。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生物飼料製品。製造生物飼料有賴先進技術知識及市場推廣的支持，涉及大量資本投資。董事相信，如有其他投資者分擔投資成本，對本集團來說更符合成本效益原則，故此決定將於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的75%股權轉讓予安德利果膠。安德利果膠在開發生物飼料產品生產技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因此，董事認為與安德利果膠的合作有助於本集團整體業務的發展。

未來展望

拓寬市場及產品多元化

目前本集團在美國、歐洲、大洋洲、非洲諸國及日本等世界主要濃縮蘋果汁的消費地區都擁有比較固定的市場分額和客戶群體。新的年度除了穩固好已有的市場份額和客戶群體，公司會著力於開發多處新興市場，希望能夠在此方面有所突破。另外，公司近年來致力於新產品、小品種產品的市場與客戶群體開發，既滿足了市場和客戶的需求也符合公司多元化產品發展的目標。

進一步開拓國內市場

隨著國內濃縮蘋果汁消費市場的日益擴大，本集團在新的年度會繼續與現有客戶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並積極開拓新的客戶，以優良的品質，完善的服務，打開國內市場銷售的新局面。

拓寬融資渠道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的走勢，以便適時的調整人民幣和美元貸款之間的比例。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致力於與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的合作，以利於本集團拓寬融資渠道，增加融資品種，從而降低匯率風險及融資成本，改善資本結構，增強抗風險的能力，同時更好地促進業務的發展。

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定期貸款協議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定期貸款協議。根據該定期貸款協議之條款，貸款人同意授予本公司一項總額為45,000,000美元(於貸款時約港幣349,000,000元)之定期貸款，從定期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惟在符合該定期貸款協議條文下，本公司可要求提前清還貸款或延長最後到期日(至簽訂該貸款協議後60個月)。

根據該定期貸款協議，以下各項將構成違約事件。倘發生違約事件，該貸款(其中包括)將即時到期清還：

- (i) 王安先生不再或無權或不再有權直接或透過其受控制法團行使本公司及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定義見定期貸款協議)之管理控制權；或
- (ii) 由王安先生(不論是直接或透過其受控制法團)實益擁有之本公司之持股總額不再高於其他人士及／或代表其他人士及／或與該等人士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本公司所持有之持股總額；或
- (iii) 本公司不再或無權行使其各主要附屬公司之管理控制權，或由本公司實益擁有各主要附屬公司之持股總額(不論是直接或間接)不再高於其他人士及／或代表其他人士及／或與該等人士一致行動之人士於有關主要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持股總額。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王安先生(不論是直接或透過其受控制法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8.25%及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王安先生是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共1,117名員工，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計酬金約人民幣12,628,000元。本集團僱用及薪酬政策保持與本集團日期為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一日之招股章程所述不變。本集團僱員之薪金及福利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而僱員之薪酬及福利根據本集團之薪金及花紅制度按僱員表現每年檢討釐定。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多種福利(包括法定強制性福利計劃)。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的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035元。宣佈和支付末期股息的建議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通過。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二零一一年度中期股息。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未作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有以下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1)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1)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安德利BVI與AGRANA訂立了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及安德利BVI以總代價6,000,000歐元(相當於約67,653,835港元)購買AGRANA於永濟安德利所持有合共50%之股權；及(2)本公司亦與AGRANA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向AGRANA出售本公司於咸陽安德利所持有之50%股權，代價為11,500,000歐元(相當於約129,669,851港元)。永濟安德利及咸陽安德利之股權於簽署股份轉讓協議日由AGRANA及本公司分別持有50%及50%。以上股份轉讓完成後，本集團擁有永濟安德利全部權益，而AGRANA則擁有咸陽安德利全部權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上股權轉讓仍未完成。
- (2)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安德利果膠與烟台龍口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及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訂立一份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安德利果膠同意自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烟台龍口安德利果汁飲料有限公司購買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7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201,873.19元。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股份轉讓協議完成後，龍口安德利生物飼料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除上述之收購及出售外，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對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財務資源及銀行借貸等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之資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償還之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614,737,000元，其中人民幣346,000,000元，貸款年利率為5.28%至7.31%不等，以及貸款人民幣199,895,000元，其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3.2%至+4.6%不等，以及人民幣68,842,000元，其利率為COF +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約為人民幣426,882,000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39%（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為47%），乃按本集團之總負債約人民幣832,610,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約為人民幣1,019,835,000元）除以總股東權益及負債共約人民幣2,116,119,000元（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共約為人民幣2,179,278,000元）計算。董事認為，本集團具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持續營運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經營收入主要以美元為貨幣單位。本集團一向將以美元為單位之經營收入兌換為人民幣，作為經營支出及資本需求。然而，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匯率變動而影響。

另一方面，將以人民幣為單位之款項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控制規例及規條所限制。

購買、出售或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股份、基本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章的涵義）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章第7及8部份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被當作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及(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股份、基本股份或債權證如下：

公司長倉股份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種類	約佔內資股／ H股百分比	約佔總股本 百分比
王安 (附註1)	內資股	1,188,105,006 (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個人	47.42% (長)	27.85% (長)
	H股	17,085,000 (長)	受控制法團權益	個人	0.97% (長)	0.40% (長)
劉宗宜	H股	1,954,000 (長)	實益擁有人	個人	0.11% (長)	0.045% (長)

附註：「長」表示長倉。

- (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董事王安先生，控制了(a) 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90%的權益，其持有441,519,606股內資股及17,085,000股H股，分別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10.35%及0.40%和(b) 山東安德利集團有限公司90%的權益，其持有746,585,4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17.50%。
- (2) 王安先生因透過其於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和山東安德利集團有限公司之權益而被視作擁有此內資股權益。
- (3) 17,085,000股H股長倉乃由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王安先生因透過其於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之90%權益而被視作擁有此H股權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基本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外，在本公司之股份、基本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章第2及3部份之規定而須披露，及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及淡倉之股東及其他人士如下：

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種類	約佔內資股/ H股百分比	約佔總股本 百分比
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內資股	441,519,606 (長)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7.62% (長)	10.35% (長)
	H股	17,085,000 (長)	實益擁有人	公司	0.97% (長)	0.40% (長)
山東安德利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746,585,400 (長)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公司	29.80% (長)	17.50% (長)
Donghua Fruit Industry Co., Ltd.	內資股	657,794,593 (長)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公司	26.26% (長)	15.42% (長)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637,460,401 (長) (附註4)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5)	公司	25.44% (長)	14.94% (長)
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H股	320,000,000 (長) (附註6)	投資經理	公司	18.18% (長)	7.50% (長)
Norges Bank	H股	110,244,020 (長)	實益擁有人	公司	6.26% (長)	2.58% (長)
Atlantis Fund Management (Guernsey) Limited	H股	100,000,000 (長)	投資經理 (附註7)	公司	5.68% (長)	2.34% (長)

* 僅供識別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身份	權益種類	約佔內資股／ H股百分比	約佔總股本 百分比
三井物產株式會社	H股	213,400,000 (長) (附註8)	實益擁有人	公司	12.12% (長)	5.00% (長)
JP Morgan Chase & Co.	H股	110,244,020 (長) 110,244,020 (借) (附註9)	管理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公司	6.26% (長) 6.26% (借)	2.58% (長) 2.58% (借)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曾稱為HSBC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H股	102,250,000 (長)	投資經理	公司	5.80% (長)	2.40% (長)

附註：「長」表示長倉；「借」表示可供借出的股份。

- (1) 本公司的董事王安，因透過其於China Pinga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之90%權益而被視作擁有此內資股權益。
- (2) 本公司的董事王安，因透過其於山東安德利集團有限公司之90%權益而被視作擁有此內資股權益。
- (3) 657,794,593股內資股長倉乃由Donghua Fruit Industry Co., Ltd.直接持有。根據Donghua Fruit Industry Co., Ltd.提供的信息，張家銘被視為擁有此內資股權益。
- (4) 637,460,401股內資股長倉由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Uni-President China Holdings Ltd.透過其兩間全資附屬公司成都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其持有424,183,601股內資股)及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其持有213,276,800股內資股)持有。
-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被視作持有637,460,401股內資股權益。該637,460,401股內資股由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受控制法團持有，其中424,183,601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9.94%，由成都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直接持有，以及213,276,8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5%，由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直接持有。
- (6) 根據聯交所網站提供之公眾資料，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是Liu Yang控制的100%受控制法團，Liu Yang被視作擁有320,000,000股H股權益。
- (7) 根據聯交所網站提供之公眾資料，該H股由Atlantis Fund Management (Guernsey) Limited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Atlant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100%直接持有。

- (8)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向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進行資本化發行後，三井物產株式會社持有本公司的H股股份，由97,000,000股調整為213,400,000股。
- (9) 根據聯交所網站提供之公眾資料，該H股由JP Morgan Chase & Co. 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JP Morgan Chase Bank N.A. 直接持有。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構成或可能構成與本集團業務出現競爭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由公司章程、審核委員會議事守則及監事委員會議事守則組成。

董事會已檢討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並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達到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列載的守則條文之要求。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買賣準則作為本公司的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該標準守則」)。公司各董事於通過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前一個月已獲發一份該標準守則以及一份提示，提醒董事不得在公佈業績前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或衍生工具。

根據該標準守則的規定，董事須於通知主席並接獲註明日期的確認書後，方可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或衍生工具。而主席若擬買賣本公司證券或衍生工具，必須在交易前先通知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獲取註明日期的確認書。

經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已遵守該標準守則。

所有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未公開而又可能影響股價的敏感資料，亦須符合該標準守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乃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指引而制訂。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全部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曲雯女士、俞守能女士、徐廣洲先生(委任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辭任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龔凡先生(委任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及周錦雄先生(委任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八日))來擔任，並由其中之一的龔凡先生擔任現任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核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一一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王安先生(執行董事)
張輝先生(執行董事)
林武忠先生(非執行董事)
劉宗宜先生(非執行董事)
姜洪奇先生(非執行董事)
俞守能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龔凡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錦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